

山西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

基本要求及评价指标

一、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概述

(一) 适用范围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是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的，合乎严格的写作规范并标志着获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JM)的一篇书面作品。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必要组成部分，是研究生独立从事研究工作的尝试，它集中体现三个方面的目的：基本能力的训练、综合水平的检验、获得学位的条件。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和在职法律硕士研究生取得法律硕士学位，必须撰写学位论文。

(二) 选题

1、论文选题必须符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所确定的培养目标；论题本身属于法律的或关于法律的，而不是法律以外其他学科专业领域的。

2、法律硕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可以不受法学学科门类(如法学二级学科)划分的限制；可以围绕某一法律的或法学上的专门问题，运用不同学科的理论和方法进行交叉或综合的研究。

3、选题有意义并且题目设计合理，一般应是来源于以下方面的题目：

(1) 在法律和法律职业领域中有着显著的实践价值并和教学目标的要求相适应的问题；

(2) 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在实习或调研中遇到的有研究意义的案例、事例或问题；

(3) 在职法律硕士研究生在本职工作中面临的缺乏学理解释的，或者突破了某种流行的观点和认识的，其研究的结果可能对解决这些实际问题有一定价值的案例、典型事例；

(4) 法律实务部门的兼职指导教师提出的，或者专职教师正在进行的项目研究课题。

4、论文作者在确定论文的选题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1) 能否比较清晰地意识到所选论题的价值；

(2) 对拟确定选题有关的已经发表、出版和通过答辩的研究成果了解的程度如何；

- (3) 所选论题的难易程度和允许的篇幅之间能否保持适当的比例；
- (4) 是否可以充分利用个人已经掌握的理论、知识、方法和经验；
- (5) 可用的研究材料能否支撑该项研究；
- (6) 有无合理的调研和写作的时间。

5、论文题目的确定必须取得论文指导教师肯定的评价意见。

二、论文的形式要求

(一) 论文的形式、内容要求与篇幅

1、论文形式可以是研究论文、案例研究或调研报告。

2、论文的写作一般应完成以下方面的工作：

- (1) 对论文的主题有完整、充分的描述，概念界定清晰；
- (2) 对选题所涉及的问题有必要的综述，归纳分析同类题目的研究成果或研究现状；
- (3) 综合运用理论、专业知识、技术手段和文献资料对论题予以扩展，进一步具体地记录或描述思考、判断和推理的过程。论证过程能够反映作者阅读文献资料的数量；
- (4) 合理利用已有的观点或见解，提出作者自己独立的认识和观点，并以显著标志的方式对二者做出区分；
- (5) 作者对论题研究获得的最终结果应当得到完整的、确定的、精练的表述；如果不可能导出预计的结论，则可对相关问题予以讨论，提出建议、研究设想或尚待解决的问题等；
- (6) 案例研究应提炼出法学上的问题，结合学理和司法的观点进行综合分析，研究结论有助于解决该案例本身并为解决类似案件提供有益帮助；
- (7) 调研报告以解决法治实践中的问题为重点，调研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数据资料充分可靠，综合运用了法学和其他相关领域的专门知识，分析过程清晰，有明确的调研结论。研究文档齐全；
- (8) 语言文字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用语合乎汉语语法；
- (9) 论文结构一般不超过三个层次，各部分之间应当保持紧密的逻辑关系和合理的篇幅比例。

3、论文写作应有较充分的时间，连续投入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3 个月。

4、论文的正文篇幅以1~1.5万字为宜;最多不超过2万字。

(二) 引证与注释体例

1、引证应当遵循以下基本规则:

- (1) 引证以必要为限;
- (2) 引证法律文件、判例及司法文件以权威机构的出版物为准;
- (3) 除按本规范引证已发表的作品外, 引证未发表作品应取得相关权利人的许可;
- (4) 引证必须符合被引作品的本意; 不得曲解愿意;
- (5) 正文引证超过100字时, 缩进引文行列并变换字体排版;
- (6) 引证应有显著标志, 并以注释方式完整、准确地显示出被引证作品的有关信息;
- (7) 引证作品的标题(包括副标题)应当完整, 勿用简称。法律文件、书籍、刊物、报纸, 用书名号; 文章篇名用引号。

2、注释体例

- (1) 注释位置采用脚注, 整篇论文连续计码;
- (2) 书籍或成册作品的注释格式: 作者, 标题, 出版者, 出版时间, 版次, 页码; 定期出版物注释格式: 标题, 出版物名称: 出版时间、卷期号, 页码;
- (3) 作者(包括著者、编者、译者、机构作者)为一人以上时, 应全部完整地列出;
- (4) 众所周知的作品, 如《列宁选集》等, 以及法律文件, 不注出作者;
- (5) 编辑者、整理者而非著作者的作品, 在作品标题后括弧注出“x编”、“x整理”;
- (6) 不同作者的合成作品, 先注出特定的作者和作品名称, 再注出该合成作品相关信息;
- (7) 正文多次引用同一作品的注释, 第一次引证时, 注释信息的内容必须完整。除此之外, 紧接第一次之后的注释, 用“同上, 页X; 在其他注释间隔之后的注释, 用“前注x, 页x”;
- (8) 转引作品的注释, 先注明原始作品相关信息, 加“转引”字样后注明所依据的作品;
- (9) 引用图表, 直接在图表下注出来源, 不用脚注;

(10) 引用访谈、演讲或报告、信札等作品，应尽可能注明其形成的时间和地点；

(11) 电影、电视和广播作品，应在作品名称后括弧注明出品的机构和时间；

(12) 互联网或数据库作品，应注明网址或数据库作者和时间；

(13) 学位论文应注明学位授予单位名称和论文获得答辩通过的时间；

(14) 外文作品的引证，从该文种的学术引证惯例。

(三) 编排与印制

1、论文前置部分的主要内容和编排次序为：

(1) 封面(应注明学位授权单位、法律硕士学位论文、题目名称、作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及其职称、论文提交及答辩日期、《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国际十进分类法 UDC 类号、密级)；

(2) 独立完成与诚信说明；

(3) 摘要(中文摘要 800-1000 字，英文摘要与中文摘要内容一致)

(4) 关键词(3~5 个，并对应英文)；

(5) 目录；

(6) 法规、判例、术语、缩略语及插图等列表(如果必要)。

2、论文正文。

3、论文的尾部一般包括：

(1) 参考资料目录(应按不同类别予以分类，如法规、著作、论文、外文等，并按拼音或笔画顺序编排)；

(2) 附录(如有必要，可将对补充理解正文内容有用的，诸如罕见的珍贵文献、重要典型的判例等资料编为附录)；

(3) 致谢(特别是对完成论文提供思想启发、研究材料等不同形式帮助的个人或图书馆)；

(4) 后记(如果必要)。

4、论文用 A4 纸印制，除前置部分外，双面印制。

三、不同形类型论文的基本要求与评价指标

(一) 调研报告

1、**调研报告**：是指对相关领域的法律现象或法律命题进行调查研究,在直接了解经验事实的基础上通过调研发现本质,找出规律,给出结论,并对存在或可能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或解决方案。

2、内容要求:

(1) **选题**：来源于法律实践需求,是法律实务行业或部门实践中急需调研的缺乏学理解释的法律现象或专业命题。主题要鲜明具体,有针对性,避免大而泛,具有一定的社会实践价值或法律应用前景的课题。

(2) **调研内容**：具有一定的广度和深度,即要包括被调研对象的国内外现状及发展趋势,又要调研影响该法律现象或法律命题的内、外在因素,并对其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结论的有效性(结论的准确的解释性)和可信度(结论的普遍性)明显。调研过程严谨认真,调研工作量饱满。

(3) **调研方法**：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对所调研的法律现象和法律命题进行分析研究,采用规范、科学、合理、可行的方法和程序,通过实地调查,结合资料收集、数据统计与分析等技术手段开展工作,资料和数据来源可信。

(4) **调研成果**：通过科学论证,给出明确的调研结论,替持相应的对策建议。研究成果应体现作者的新观点或新见解。

3、撰写要求:

(1) **引言或绪论**：对调研的法律现象或法律命题的国内外现状应当有清晰的描述与分析,重点阐释被调研现象或命题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并简述本调研报告的主要内容。

(2) **调研方法**：针对调研课题主要介绍调研的范围及步骤,资料和数据来源、获取手段和分析方法。

(3) **资料和数据分析**：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调查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处理和分析,给出明确的结果,并用数理方法进行可信度和有效性分析。

(4) **对策和建议**：对调研对象存在的问题或者调研结果应有于法律实践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和可产生的预期效果(或效益)进行预测分析,通过科学论证,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对策建议应具

有较强的理论与实践依据、具有可造作性及实用性。

(5) **总结(或结语)**: 系统地概括调研报告所涉及的所有工作及其主要结论, 并明确指出哪些结论是作者独立提出的(创新性), 简要描述调研成果的应用价值。

4、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要素	参考权重
选题 (20)	1.1 选题背景	来源于法律实践, 内容具体明确, 属于法律领域的研究范畴	10
	1.2 目的和意义	目的明确, 具有必要性, 具有应有前景	10
内容 (40)	2.1 研究综述全面准确性	文献资料收集全面、新颖, 总结归纳客观、正确;	5
	2.2 调研内容的合理性	调研内容全面、具有一定广度, 细致, 有一定深度, 资料数据全面、可靠;	15
	2.3 调研方案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方案设计合理, 方法程序规范, 资料数据分析科学、准确;	15
	2.4 调研过程认真度及工作量饱满度	调研过程严谨认真, 调研工作量饱满	5
成果 (20)	3.1 调研成果的可信度和有效性	调研成果具体明确, 调研结论具有准确的解释性, 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和可推广性	10
	3.2 调研成果的实用性	具有实践应有价值, 对策建议具有明确的指导作用, 可产生一定经济或社会效益	5
	3.3 调研成果的新颖性	成果体现作者的新观点或新见解	5
写作 (20)	4.1 摘要	表述简洁、规范, 能够反映调研报告的核心内容	3
	4.2 文字论述	具有较强的系统性和逻辑性, 文字表达清晰, 图表和公式规范	10
	4.3 参考文献	引用文献真实、妥当、规范、新颖	3
	4.4 总结与预测	研究总结客观准确, 成效和风险预测正确可行	4

综合评价			
------	--	--	--

注：综合评价评价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其中优秀：总分 ≥ 85 ；良好： $84 \leq$ 总分 ≤ 70 ；合格： $69 \leq$ 总分 ≤ 60 ；不合格：总分 < 60 。

（二）案例研究

1、**案例研究**：是指对相关领域的典型法律案例进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提炼出法学理论和法律实践上的一般问题，结合学理和司法的观点进行综合分析，归纳出研究结论，在解决该案例本身问题的同时为解决类似案件提供有益帮助或经验借鉴。

2、内容要求：

（1）**选题**：来源于法律实践需求，是法律实务行业或部门实践中急需解决的典型案例以及相关的法律理论和实践问题。主题要鲜明具体，有代表性，避免大而泛，具有普遍的现实指导意义和理论导向的课题。

（2）**分析研究内容**：首先针对案例本身存在的争议或问题进行初步分析，进而提炼出法学理论和法律实践中的一般问题展开深入细致分析，最后结合学理和司法观点进行综合研究，归纳出具有普遍现实指导意义和理论导向的研究结论。分析即要合法也要合逻辑。

（3）**分析研究方法**：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对所列举的典型案例以及所涉及到的法律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解剖分析，从去特殊到一般归纳总结出具有普遍现实指导意义和理论导向的司法对策。

（4）**分析研究成果**：通过系统分析，给出明确的分析结论，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研究成果应体现作者的新观点或新见解。

3、撰写要求：

（1）**引言**：对分析的法律案例以及所涉及到的法律问题应当有清晰的描述与分析，重点阐释案例分析的典型性和代表性，并简述本案例分析报告的主要内容。

（2）**典型案例分析**：针对典型案例主要介绍：基本案情，各方诉求及观点、裁判结果、社会影响、法律分析与检讨、涉及的主要法律问题和本人观点。

(3) **一般法律问题的提炼总结**：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案例所体现出的问题进行提炼概括，明确此类问题所具有的理论导向和现实指导意义，进而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

(4) **对策和建议**：通过对总结提炼的法律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归纳出可行的完善对策或法律适用建议。

(5) **总结（或结语）**：简要地概括案例分析报告所得出的结论，并明确指出哪些结论是作者独立提出的（创新性），并描述分析研究成果的应用价值或仍需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4、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要素	参考权重
选题 (20)	1.1 选题背景	来源于法律实践，内容具体明确，属于法律领域的研究范畴	10
	1.2 目的和意义	目的明确，具有必要性，具有普遍指导意义和理论导向；	10
内容 (40)	2.1 案例分析的质量	案例收集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案情叙述清楚、案例评述客观、理论概括性强。	5
	2.2 分析内容的合理性	案例涉及问题总结提炼全面正确；存在问题的原因分析客观准确；分析结论合法、逻辑性和说服力强；	15
	2.3 分析方法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分析思路清晰，分析过程完整，分析方法与步骤切合实际，分析层次到位。	10
	2.4 分析论证结构合理性	分析论证结构完整，论据充分，论证有层次，	5
成果 (20)	3.1 分析观点和理由的可信度和有效性	分析观点具体明确，分析理由准确充分，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和可推广性。	10
	3.2 建议对策的指导价值	对策建议具有一般的、明确的指导作用，可产生一定经济或社会效益	5
	3.3 建议对策的创新性	建议对策能够体现作者的新观点或新见解	5
	4.1 摘要	表述简洁、规范，能够反映案例分析报告	5

写 作 (20)		的核心内容	
	4.2 文字论述	文字表达清晰, 语言流畅, 具有较强的逻辑性。文章标题精炼准确。	10
	4.3 参考文献	引用文献真实、妥当、规范、新颖	5
综合 评价			

注: 综合评价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其中优秀: 总分 ≥ 85 ; 良好: $84 \leq$ 总分 ≤ 70 ; 合格: $69 \leq$ 总分 ≤ 60 ; 不合格: 总分 < 60 。

(三) 专题研究论文

1、**专题研究论文:** 专题研究论文是针对法治实践中的某个或某类具体问题, 通过比较深入、系统的研究, 综合运用法学的理论和方法进行分析和阐述形成的符合学位论文规范的研究论文。

2、内容要求:

撰写专题研究类学位论文时, 应当避免选题过大, 而应尽可能小, 以利于论文深入、透彻; 要尽可能实, 把所选专题研究的问题分解或落实到可以考察的具体单位、具体群体、可以调查的具体问题或者可以明确界定的子问题上。研究成果应有助于实际问题的理解或解决, 具有一定应用价值。

3、撰写要求:

(1) 引言或绪论: 问题的提出, 阐述所开展的专题研究的背景及必要性。

(2) 文献综述: 相关概念的界定、国内外相关研究及实践处理的基本现状, 以及作者对此的基本评论。文献综述有助于了解本领域已有的研究成果, 提供可参考的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明确所进行的研究的重要性。文献综述集中体现了作者的知识基础, 是专题研究类学位论文的重要考核内容。

(3) 正文: 综合运用法学以及其他学科的理论、方法, 对所研究的问题进行分析。如制度、机制存在的问题; 涉及的法律关系、原则; 法律的适用、辨析等。

(4) 结论与建议: 经过分析, 就所研究的问题提出自己的观点, 如建议、对策或结论。并对

研究工作进行归纳总结，挖掘出理论意义和推广价值，简要描述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方向。

4、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要素	权重
选题	选题新颖，来源于实际，具有较大学术或应用价值，能够体现专业类别特点，方向明确，范围适中。	20
文献综述	能够综合反映主题相关领域的研究现状，概念界定合理，归纳总结正确。	20
理论基础	体现作者具有较强的理论基础、复合型的知识结构。	20
应用能力	能够灵活运用理论知识，研究难度大，分析方法科学，具有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力，成果具有创新性或现实价值。	20
写作能力	文笔流畅，条理清晰，论证严密，重点突出，学风严谨，格式规范。	20

注：综合评价评价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其中优秀：总分 ≥ 85 ；良好： $84 \leq$ 总分 ≤ 70 ；合格： $69 \leq$ 总分 ≤ 60 ；不合格：总分 < 60 。